

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解除质押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股东股权解质押情况

2022年4月6日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刘晓宁的通知，公司股东刘晓宁于2017年4月25日质押给西安高新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的12,500,0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的相关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为2022年4月1日。

二、 股东质押时情况概述

2017年4月27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发布了《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对公司股东刘晓宁质押股权事宜进行了披露。公司股东刘晓宁质押12,500,0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给西安高新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用于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0日